

民政事务局局长出席立法会民政事务委员会会议发言全文（只有中文）

以下为民政事务局局长曾德成今日（七月八日）出席立法会民政事务委员会会议就注资关爱基金的发言全文：

主席：

财政司司长早前公布，预留十五亿元，额外注资关爱基金，并由关爱基金督导委员会负责研究如何提供支持。

关爱基金督导委员会和辖下的委员会就这件事进行了深入讨论，于上月底拟定一项新计划，建议向低收入家庭的新来港定居成年成员，发放一次性的六千元津贴。

今天我邀请了关爱基金执行委员会主席罗致光博士，以及民政事务局的同事，与我一起出席会议，向委员介绍这个计划。

关爱基金成立的目的，是为经济上有困难的市民提供援助，特别是那些未能纳入社会安全网，或身处安全网却又有一些特殊需要未受到照顾的人。

是次向低收入新来港人士发放津贴，符合关爱基金协助有需要人士的宗旨；而新来港人士一直是关爱基金的目标援助对象。

计划的目的是为低收入家庭的新来港定居成年家庭成员，提供额外资源，帮助他们加快适应和融入香港社会的步伐，为长期在港定居作好准备。在构思这项计划的细节时，督导委员会已充分顾及社会各界的意见，并考虑到「一次过」的性质，采用较宽松的批核条件，简化程序，减少行政费用，最大程度地帮助有需要的人士。

我们估计这项计划可惠及约二十三万人，十五亿元的额外注资可足以支付津贴总额及行政费用约两千五百万元，这个数字不超过津贴总额百分之二。待计划完成后，如有余款，关爱基金会将全部余款连同利息发还予政府。

我希望得到民政事务委员会的支持，就这个计划向关爱基金注资十五亿元，让我们在本月十八日向财委会申请拨款。

若拨款申请获得批准，我们会立即具体展开筹备工作，计划由十月三日至明

年六月三十日接受申请。目标是于接受申请的一个月内开始向合资格人士发放津贴。

我现在请罗致光博士作补充。我们亦乐于回答委员的提问。

完

2011年7月8日（星期五）